

证券代码：603468

证券简称：津富士达

公告编号：2026-09

天津富士达自行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董事会秘书离任情况

由于工作变动，公司原董事、董事会秘书崔盈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崔盈先生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承诺均在正常履行中。

崔盈先生离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崔盈先生已按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妥善完成工作交接，其离任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尽快完成公司董事选举及后续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盈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有关承诺均在正常履行中。崔盈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崔盈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杨新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新喆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杨新喆先生长期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 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杨新喆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资本运作和法务工作，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认为，杨新喆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具备董事会秘书履职能力。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聘任程序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杨新喆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对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附：杨新喆先生简历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国际经贸关系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天津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曾先后任职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旅游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杨新喆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杨新喆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1.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 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街东金路富士达公司院内

联系电话：022-27636508

联系邮箱：sec_div@battle-fsd.com

特此公告。

天津富士达自行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